

福

田



280

卍 佛教月誌 卍

- * 佛教各寺院，爲八八水災受難者，多舉行超度法會。
- * 陰曆七月十五，僧自恣日，各寺院皆舉行盂蘭盆法會。
- * 台中縣慈光寺，惠空法師宣講《高峰禪要》。
- * 台北縣中華佛學研究所徵稿，以「宋代至清末」，爲論述素材，至民國百年12月底截止。
- * 玄奘大學《玄奘佛學研究》學報徵稿，其第13期，98年10月31日截稿。
- * 四川什邡市馬祖羅漢寺，展出最大佛教108羅漢圖壁畫。
- * 民國99年1月26日，至30日，靈鷲山舉辦第10屆青年佛門探索營。
- * 由日人中村元原著，林光明編譯，《廣說佛教語大辭典》出版。
- * 中華書局出版之《周叔迦佛學論著集》，上下兩冊，都一千一百餘頁。尤下冊《釋典叢錄》，集180餘部佛典介紹，最具參攷。
- * 天台藏《智者》出版，爲黃朝和居士創作舞台劇本。爲藏中唯一現以文藝敘述東方釋迦一生。甚具宗教文學內涵。
- * 中和金山禪寺於月前舉行第三任方丈演明法師陞座大典。
- * 明光法師禪聯台北市第十四屆佛教會理事長。
- * 佛教嘉豐出版社，訂於98年10月10日，假佛光山台北道場舉行中村元教授逝世10周年紀念會暨《廣說佛教語大辭典》中文版新書發表會。

本期目錄

- 封面：仿翠念珠 大明攝
1. 佛教月誌
 2. 議即身成佛(一).....日證真
 5. 法華經的思想及其實踐方法(三).....明了
 8. 正理派(Naiyayika)(五).....木村泰賢著
——《印度六派哲學》第六篇 依觀譯
 11. 天台宗衰落原因的探究(下).....夏金華
 16. 是與不是.....覺蓮
 18. 找錯對象.....三五
 20. 正念止觀(五).....何世亮
 23. 慧峰上人年譜(九).....明了
 28. 媽媽的往生(二).....劉鳳櫻
 32. 湛然詩鈔
 33. 九十八年九月份會務報告
- 封底：湛然寺勸石茅蓬(在左鎮)

議即身成佛(三)

目
證 眞

問：圓教意，得無生忍，更捨生身，生報土耶？若云捨者，尙悟生死即涅槃理，況不分段即爲變易。故證中道，不可捨受。若不捨者，諸文皆云捨之？

答：此有二義：一云不捨，一云捨之。

初不捨者，將明此義：一標義趣、二引文證、三會違文。

初標義趣者：五大院即身成佛義云：貞觀五年六月法華會，即身成佛之諍起矣！山家有一執者，橫計即身成佛者，只是即身之中心作佛，非身成佛。吾師愍其倒惑，開即身成佛之道。今爲後學，故以錄之。

執者問云：生身得忍菩薩，居實報時，生身捨不？

講師答二義：一捨、二不捨。

難云：若云不捨，籤云：捨生身，居實報土。

講師答：常不等故，不出法界；常差別故，不得取捨。

又問：經云：雖未得菩薩法性之妙身。旣云未得，當知當得。

講師答：然也。

難云：旣云當得，可捨生身？

執者云：六根清淨是相似身。何以此至初住耶？

答：相似位人，旣云清淨，分眞位人，轉增清淨。

大師歎云：講師甚善。

執者問之：利益妙中云：生身得忍菩薩，未能入有餘，故必

捨身？

聽衆不敢對之。

又問：若不捨者，此捨生身，文何會之？

講師受大師判答云：轉捨。

問：轉捨有證耶？

答：止觀云：轉五陰爲三德。

執者問：轉者，別教義。

大師教講師云：可答別教已有轉義，況圓教耶！

三日異，至終日，大師判云：我幼奉先師長問遠國，圓教肉身想已了，唯轉不捨。

衆散之後，問執者云：親聞先師說耶？

答：在外雖聞，而面不聞。

大師云：我已親聞，大德不聞，何故執之？

答：今者依書，不依於言。

執者問云：若爾，何故不入方便土耶？

大師答云：觀智未深故。

問答再三，迷執不息。執者大衆皆去，即時大衆參唐院，咨

問云：觀智未深故意云何？

大師答：若隔生入，已斷通惑，方入有餘。若即生入實報土

者，觀智純熟，即轉生身，可入實報。觀智未熟，生身未變，

即得有餘土，故云爾也。仁王云：始生功德，即其意也。

圓貞大德問：若觀智純熟，即轉法身，彼超登十地，何有肉身？

大師答：觀智若熟，超入十地。觀未熟故，猶有肉身。然一地，皆有超入。故言十地，有虎狼等。

問：即身成佛，以何爲證？

大師答：諸文皆云：煩惱即菩提，生死即涅槃。若得此智，則不捨身，即得成佛。

又問：常濟等已知此旨，何故不即身成佛？

答：只聞此名，即是作佛，皆不捨身得佛。何云不作。

又問：若此身已作，何用後位？

答：六即之興，尤由於此。當言只聞名字，名字遮那。若修觀行，觀行遮那。乃至若至究竟，究竟遮那。極言之，圓教俗諦，不生不滅。只此身即法身。捨何？取何？此理難解。故用教道。

滿座大衆，悉皆信受。已上私記文、略抄、或本，不載此事。
次引證者：

止觀第一，引華嚴釋圓法云：三障即三德。第三卷明五陰

念處，轉成三德四德。疏云：世界是陰入，陰入若轉，法身則顯。第五卷明六根清淨報陰轉。乃至轉爲無等等陰。

四念處云：小乘法門，折滅根入空取證。今大乘報身即是法界，不須復滅。

金光明疏云：若圓教人，不壞身因，常隨一切，不斷癡愛，起於明脫。體陰界入，無所毀傷。若子若果，不生不滅，成就智慧。居常寂光，常壽湛然，五眼具足。解云：尙轉爲法身，豈不轉爲變易身耶！如云只界內煩惱，即是菩提，何得非是別惑！

玄文三云：法華論云：蓮華出水義，出離小乘泥濁。如諸菩薩，坐蓮華上，必非華草也。乃是處華王界，同盧舍那佛，坐蓮華臺耳。同第七釋法華論文云：若言入如來大衆，坐蓮華上者，此妙報國土，爲蓮華也。何者？盧舍那佛處，蓮華藏海，共大菩薩，皆非生死人。若聲聞得入於此，即妙報國土，爲蓮華也。彼論望今意，乃是行位兩妙耳。籤第一云：迹門生身，本門進至法身。記四云：既於三周，已得無生，即是法身。云云

准此故知，即身入華藏，成法身菩薩也。

三會違文者，略爲十番：

一問：法華云：大目犍連，捨是身已？

答：約小機見，爲竹杖殺，故云捨身。如至經末，猶名聲聞。又約轉捨，非實捨命。

難云：若實不捨，法華實教，應云不捨。何但云捨，不云不捨？

二問：大論十二云：未得法身，結使未盡。乃至得無生法忍，是爲結業生身菩薩。末後肉身得無生忍，捨肉身得法身。於十方變應爲衆生？是爲法身菩薩抄略。又三十八云：得阿毗跋致，未捨肉身，故鈍根。又四十云：初得無生法忍菩薩，未捨肉身。得菩薩神通，無生法忍，道種智具足，未成佛，無佛眼。

又七十七云：菩薩得是無生法忍，捨是生死肉身，得法性生身。住菩薩果報神通中，一時能作無量變化身云云。如是等文，不可勝計。彼論上下，皆云捨身，不明不捨。

答：彼論五十云：七地菩薩，有肉身出禪定云云。彼論多明七地無生，八地法身，是別接通，非圓門意。得無生忍，未捨肉身者，此約見地無生忍也。

難云：一家法相，既依大論，論云捨身，不云不捨。

（待續）

法華經的思想及其實踐方法（三）

• 明了

6. 本覺思想：

「本覺」之名出於《大乘起信論》、與「始覺」對稱。論

云：

所言覺義者，謂心體離念，離念相者等虛空界，無所不遍，法界一相即是如來平等法身。依此法身說名本覺，何以故？本覺義者，對始覺義說，以始覺者即同本覺。（《大正藏》32，頁576中）。

此謂阿梨耶識中之覺可分為本覺與始覺二者。發心修行而漸次覺知心源者為始覺，離念的心體呈現本來具有的覺性為本覺。

在《金剛三昧經》〈本覺利品〉說：

諸佛如來常以一覺而轉諸識入「庵摩羅」，何以故？一切衆生本覺，常以一覺覺諸衆生，令彼衆生皆得本覺，覺知

情識，空寂無生。（《大正藏》9，頁368中）。

此外，《大乘莊嚴經論》卷六說，心真如稱為心，此心是自性清淨，此心是庵摩羅識。《起信論》之本覺說係承襲真諦法師所說之庵摩羅識說，即具真如能緣義之自性清淨心。

日本天台本覺思想，將《大乘起信論》的本覺之意義擴大解釋，主張生滅變化的現實界本來就是本覺的理想世界。多種多樣事相生起變滅的現實態，即是永恒普遍真理生成躍動的狀態，這樣才是正當的活的真理所存之處。反之，捨去現實相而建立的真理，是假的而且沒有活力，等於死物一樣。

前言《大乘起信論》說本覺，現在以《法華經》〈如來壽量品〉佛說其久遠已成佛，壽命無量為本覺，經云：

善男子？我實成佛以來，無量無邊百千萬億那由他劫。

又說：

諸善男子？我本行菩薩道所成壽命，今猶未盡，復倍上數，然今非實滅度。（頁七〇中—下）。

上文說佛陀久遠以前已經成佛，現今在娑婆世界成佛後又入滅非真實入滅。何以佛壽如此無量無盡呢？佛說他行菩薩道之故。現今而後仍然實踐菩薩道，故其壽命不滅、不盡，活生生地在娑婆世界活動。以行菩薩道展開始覺之路，而達本覺之成佛。在娑婆世界活動已超越覺與不覺、始覺與本覺之界限。

一般說佛有法身佛、應身佛及報身佛三種，久遠存在的佛陀是以何身活動度衆呢？法身佛是眞理身，無始無終，然而抽象不具體；應身佛是現實身，雖最具體性，但不具永遠性，有始有終；報身佛是因行果報身，雖富具體性，但在因行上有起點，而於佛果之點是永遠，故有始無終。前說佛行菩薩道故佛壽無量，至今仍行菩薩道，故不入滅，此與報身佛之果報永遠相合，應該是以報身佛活躍娑婆世界度衆。天台宗智者大師之佛身觀亦以報身佛爲久遠成佛之釋迦。

日本天台宗本覺思想受天台宗性具說與華嚴宗性起說之影響，更加進展，打出徹底的現實肯定之論。天台宗智者大師之「十界互具說」規定十法界之各法界具有其他九界。若以久遠釋迦佛之佛界是具有其他如人界等九界之內涵，相同地人界亦

具有佛界等其九界。故有佛界之寂光佛土即人界之娑婆穢土的推理爲娑婆即寂光。把娑婆穢土視爲淨土，活動其間之佛凡，成爲凡佛不二。日本源信著《觀心略要集》，說吾人凡夫與阿彌陀佛、極樂世界淨土相結合，而說：

我身即彌陀，彌陀即我身，娑婆即極樂，極樂即娑婆。
己心見佛身，己心見淨土。

如此徹底強調凡夫與佛之相同，是普遍性之理的法身，亦是天台宗「六即佛」之「理即佛」，若肯定現實、凡夫即佛，凡夫與佛相同，那修行變成無用了。如忠尋著《漢光類聚》有言：

除衆生煩惱外，另外修行，另外證果，亦無何用，衆生是煩惱當體，故具足三千法。（卷二）。

如此強調日常生活所作所爲是本覺智之展現。

以日本天台爲中心而發展的本覺思想，將我們相對分別性的思考，突破最後的一線，達到絕對性的一元論，由此樹立了達觀的人生與肯定人生，其價值可謂不朽，其意義甚爲偉大。這種理論不只對於日本佛教諸宗，對於一般思想界或神道理論，尤其對於文藝方面的影響不小。

哲學理論的極致，往往造成宗教實踐的退墮。日本天台本

覺思想因為以最高究極哲理的絕對性一元論，致使現實的實踐過於急迫，遂招致墮落崩壞的命運。天台學僧們，因為過分陶醉於絕對性一元的境地（凡佛不二），以致於忘卻現實的二元相對的事實相（凡夫異於佛陀）。在看待現實之時，直接迫用絕對性一元的思想，而直接肯定惡即是善、煩惱即菩提。其結果導致人人增長愛欲煩惱，形成真實行持的退廢。

在日本本覺思想，以普遍、絕對化為要旨，去除久遠釋迦而來的五百塵點劫比喻及久遠成道之說（頁中一下）。肯定現實使凡佛不二以迎合凡夫欲望，而視現實的凡夫就是久遠的常住之佛，此為對《法華經》所說久遠釋迦的五百塵點劫比喻，久遠成道之說及「我本行菩薩道所成壽命等義」之誤解。亦錯解天台大師「六即佛說」與「十界互具說」的真義。

曾住過日本天台比叡山的鎌倉新佛教祖師們，如法然（1133—1212）批判天台本覺思想，並對於二元相對的現實採取正視的態度，認為對於現實，必須有實踐與救濟的動力，走出絕對不二的觀念殿堂，致力於相對而二元的現實世界之宗教修行。（參考田村芳朗著《天台法華之哲理》、《法華經的佛陀觀——久遠實成佛》——天台本覺思想之絕對性一元論）。

（待續）

湛然寺因明論典流通助印價

大乘掌珍論、大乘廣百論釋合訂一冊	200元
因明正理門論述記、因明入正理論釋合訂二冊	150元
因明大疏	120元
因明大疏蠡測	200元
因明學研究	120元
因明句身初例	120元
古因明要解	120元
因明文集（第二冊）	120元
因明文集（第三冊）	120元
因明新例三種	200元
因明入正理論講義	200元
因明論疏瑞源記	200元
藏傳因明	120元
福田文集（第一冊）	120元
福田文集（第二冊）	120元
戒堂外錄	120元
因明八講	300元
思想方法上	320元

劃撥帳號：三一一九三五一
戶名：聖哲

正理派(Naiyāyika)(五)

——《印度六派哲學》第六篇

木村泰賢 著
依 觀 譯

第二節 論式論(第五、第六、第七句義)

量論是在述說自身得正確知識之方法，屬於自悟門，若以此知識為基礎，將此授予他人或駁斥與自己意見相反的他說，就是悟他門。然此須建立人皆同意之論辯組織。若不如此，其論脈紊亂，不能得正當之歸結。此一方式名為立量或論式。西洋論理主要目的是在研究思想之運用，其論式之組織無須敵者，但印度之論式是一種證明法，故必須有敵者存在，此為印度論理之特質。此因西洋論理置於最後的斷案，在印度的論式中，是置於開頭。故陳那以後將比量(推理)分成為自比量(svārthānumāna)與為他比量(parārthānumāna)二種，作為為他比量之職責而論立量。

正理派的論式以此目的構成，故首先以立者(vādin)與敵

者(prativādin)共同承認的論證基礎，斟酌考量立者所立之性質，最後再依此組織論式。第一是見邊(dīṣṭānta)，此以第五句義說之；第二是宗義(siddhānta)，以第六句義說之，第三是論式(avayava)，以第七句義說之。以下擬分此三項予以講述。

甲、見邊(dīṣṭānta)
本典一，一，二五曰：

凡聖見解一致之事件名為見邊。

此處所言之凡聖，大抵是指一般人，即一般人認為無訛之事件或關係。梵語dīṣṭānta就是dīṣṭa-anta，直譯的話，意為「被見事物之終」，即經驗之終極，從來經驗上任何狀況皆如此的事件。推定或論證某一事件，必然以任何人均無異論的真

理作為基礎，故本派特立此為句義之一。就西洋的三段論法而言，此相當於大前提，只要有常識的，必然予以承認的。但印度論理在陳那以前並沒有將此當作命題，而是僅以各別事例為主，因此在本典中，它不能表現像西洋論理大前提那樣的作
用，雖然如此，內在仍含充分的意義。

乙、宗義(siddhānta)

所謂悉檀多，是siddhānta的音譯，直譯為極成說。在此是指宗義或主張，故義譯為宗義。論式之主題（宗），從立者方面而言，是已極成之理，但敵者不予承認，故產生論辯，今係對望立者而立此名。依據本典所載，其宗義之立法有四種。即：遍所許宗(sarvatantra-siddhānta)、先承稟宗(pratitantra-siddhānta)、傍準義宗(adhikaraṇa-siddhānta)、不顧論宗(adhyupagama-siddhānta)（一，一，二七）。此同於慈恩《因明大疏》（《因明入正理論疏》卷上，《大正》四四，頁一〇〇，中一下）所介紹之四宗，故借其譯名。茲依本典之頌文說明如次：

（一）遍所許宗 顧名思義，此乃普遍允許之宗義，即任何人皆不得違反之主張。本典一，一，二八曰：

自宗所採用及主張不與一切教派相違反之宗義。

瓦茲亞亞那以鼻根緣香之命題為例。此雖與宗義不相違但作為

議論主題幾乎不具任何價值。

（二）先承稟宗 某一宗派自古傳承下來之宗義。一，一，二九曰：

同一學派確定之義，然他派不認可者。

亦即在自派是遍所許宗，但對於他派卻成為辯論題材之主張。

（三）傍準義宗 立者的目的不在主題，而是在內在所隱含的意義。一，一，三〇曰：

依某一事件的證明而意圖證明其他，此名傍準義宗。

依據瓦茲亞亞那所舉之例，這是某人以某物依視覺或觸覺而被認識，暗地裏欲依此證明靈魂(ātman)存在的立論。依視覺或觸覺而被認識，此即顯示視覺或觸覺不是認識之主體，亦即暗示此外另有認識之主體。《因明大疏》（《大正》四四，頁一〇〇，下）謂論聲無常而傍證無我。此如同議會中，政府為令其政案通過而保證其信任的作法。

（四）不顧論宗 不顧所依經文及宗派意見，直率地提出自身意見。本典一，一，三一曰：

認定可為權證經文所不明說之某種事實，藉此論述其事實之特性。

如此的定義稍嫌曖昧，故西洋學者的解釋不一。勃朗戴將此譯為implied dogma（包含教義），說是經文雖不明示，但

可含蓄推知（註1），鐸暹譯此為假定名題（Lehrsatz der Annahme），認為相當於亞里思多德所說的試驗的斷定（註2）。二者都認為這是最薄弱的主張。依據瓦茲亞亞那之註「此顯自己意見之殊勝，又為反駁他人意見所立」，應是最為有力之主張。亦即頌文是說經文或宗派不說之事件，以自己意見提出，所以是最能表現個人意見之主張。這是吾人藉慈恩之語，譯為不顧論宗之所以，符合慈恩所說「隨立者情所樂便立，如佛弟子立佛法義，若善外宗，樂之定立，不須定顧」。龍樹《方便心論》（《大正》三二，頁二三，下）也說四宗，採用一切同、初同後異、初異後同、一切異之譯名，一切同相當於遍所許宗，則一切異應相當於abhūyupagama-siddhānta，意指不受任何拘束之獨立主張。

注

(1) BalIantyne: Nyaya Aph. vol. 1. p. 30.

(2) Deussen: Allg. Ges. d. Ph. S. 379.

丙、論式(avyavahārya)

在見邊之處，既已堅固論辯基礎，在宗義之處，更檢查其主題性質。進而以因(hetu)，即媒概念連結二者，立證自己主張的方式就是論式。換言之，這是依據見邊證明四種宗義之任一的方式。正理派以宗、因、喻、合、結等五支予以組織的，即五支作法。首先舉普通所用的二例見之。

宗(pratijñā)

彼山有火，

因(hetu) 有煙故。

喻(udāharaṇa) 如竈，竈見煙與火。

合(upanaya) 如彼山有煙，

結(nigamana) 故彼山有火。

喻有同喻(anvaya-udāharaṇa)與異喻(vyatiṛeky-udāharaṇa)二種情形。同喻是立證宗義之積極基礎，異喻是指其內在的消極基礎。前揭之例是使用同喻之論式，若用異喻則稍異其趣。

宗 彼山有火，

因 有煙故。

喻(異) 如湖水，湖水不見火與煙。

合 不如是，彼山有煙。

結 故彼山有火。

證明聲無常之例

宗 聲無常。

因 所作性故(因緣生故)。

同 如瓶等。於瓶見所作性與無常。

喻 如虛空。於虛空見常住與非所作性。

合 如聲為所作性(同喻)。

結 不如是，聲為所作性(異喻)。

故聲無常。

(待續)

天台宗衰落原因的探究（下）

夏金華

外部因緣對台宗的影響

天台宗的疲弱不振之象，外部因素所起的作用也同樣不容忽視。儘管這些是屬於輔助性的，但有時也會產生意想不到的後果。總括起來看，這些因素主要有三個方面：

第一，由於唐朝初年天台宗依然處在崛起的早期，隨著隋王朝的滅亡，宗派勢力一下子失去統治者的外護而深受影響。這種國家封建政權的無情更迭，屬於不可抗拒的巨大變革，使該宗在借助政治勢力而得以發展方面遇到逆轉與麻煩。本來，隋代文、煬二帝對天台儘管心存芥蒂，但為籠絡人心，至少表面上還是優渥禮遇，寵信有加，如「始則護廬山，主玉泉，終則創國清，保龕壟，而章安（灌頂）結集，十年送供。」¹⁶這些都是明顯的例證，實際的效果可想而知。

入唐後，李氏朝廷隱隱的猜忌恐怕就此而來。比如，初唐以來，朝廷對三論、法相、華嚴、密教等宗派祖師均先後有不同程度的青睞，如唐高祖尊奉吉藏，太宗獎掖玄奘，法藏受則天武后優遇，「開元三大士」——善無畏、金剛智和不空深得唐玄宗的恩寵，然而鮮有對台宗的眷顧，卻是不容忽視的事實。¹⁷天台宗前期的發展歷經陳、隋、唐三個劇烈變換的朝代，由於智者與陳後主的特殊關係，受到楊廣的猜忌；又因為隋煬帝皈依智者和後來對天台的支持，又觸犯了唐王朝的忌諱，天台是兩頭不討好，左右得咎，又無法辯明事實。

由此可見，在激烈變動的時代，佛教（尤其是在社會上有影響力的宗派）周旋于封建統治者之間，險象環生，既要保持宗教的獨立性，又不可能不顧及到環境對自身發展的嚴重影響

，如何處理得當，委實是一件頗為棘手的事情。

第二，在唐朝中晚期，亦即在湛然示寂後的一八〇年間，乃是天台的再度衰微年代。其中百二十年是在唐末，即從唐德宗建中元年（七八〇）起至唐哀帝天祐四年（九〇七）止，凡五十四年，乃五代十國時期。期間，後梁的太祖篡哀帝之位，爾後諸國蜂起，即後梁（九〇七—九三三）、後唐（九二三—九三六）、後晉（九三六—九四六）、後漢（九四七—九五〇）、後周（九五—九六〇）五國。此後，依然篡奪繼作，諸王之進退，前後竟達十三次之多！其中有八王被弑，割據長江南北的群雄，為數成十，各自稱王，是為十國。這一時期兵戈不息，天下慘苦，民無所安，僧侶亦無學道之暇，寺宇頹敗，講學荒蕪，天台宗自然也是衰微不堪。

在這些外部諸多的不利因素中，對台宗打擊最沉重的，莫過於唐朝歷史上長達八年的「安史之亂」與後來的「會昌法難」，造成教籍散佚、僧無居所的嚴重窘況。比如，像代表智者一生主要思想的「天臺三大部」——《法華玄義》、《法華文句》、《摩訶止觀》即遭安史兵殘，加上唐武宗大規模滅佛事件焚毀不少教藏，國清寺亦遭毀壞，使台宗受到重創。如《宋高僧傳》所說：

天臺教籍，會昌毀廢，文義殘缺，談妙之辭，沒名不顯。¹⁸

因此，「天台教于荆溪以後，經『安史之亂』，至會昌法難，亦甚式微」。¹⁹宋代遵式所謂「山門教卷，自唐季多流外國，或尚存目錄，而莫見其文，學者思之，渺隔滄海」云云²⁰，即指此也。儘管法難期間有天台志遠的門徒元堪將天台教籍埋藏於牆壁之中，等到唐宣宗上臺，下詔恢復佛教時，才把壁中的書籍取出，講學弘揚；又有玄灼於大順初年（八九〇—八九一）在洛陽宣說天台教觀，門人甚至稱其為天台十祖。但所有這些諸師學風不詳，又不過是少數個案，沒有較大的影響力，而且到了五代以後，也就淹沒了蹤跡。中國佛教歷史的發展表明，戰爭與滅佛事件對佛教義學的摧殘往往是致命的。

此外，禍不單行，唐末農民暴動也直接給台宗的發展造成威脅，如黃巢曾率兵兩度進入浙江地界²¹，從而殃及天台的勢力範圍。尤其是浙江東部地區裘甫的暴動，又使得地處剡溪的天台根據地直接受到損害。「剡寇求（裘）甫，率徒二千，執兵晝入。」²²所有這些，對於處於衰落狀態中的天台宗來說，無異於雪上加霜，本來重視止觀修習、定慧雙開的特長不但無從發揮，反而在內部的衰弱不振與外界諸多變故的雙重夾擊下喪失殆盡了。

第三，佛教其他宗派之間相互吸收對方教義以互補壯大的努力，也在無形之中對天台宗的生存空間造成擠壓，迫使它不

能固守原有的路線，揚長避短，正如唐代梁肅所描述的那樣，「魔邪詭惑，諸黨並熾，空有云云，為坑為陷。有膠於文句不敢動者，有流於漭浪不能住者，：：有枯木而成定者，有竅號而稱慧者，有奔走非道而撐權者，有假於鬼神而言通者，有放心而言廣者，有罕言而為密者，有齒舌潛傳為口訣者。凡此之類，自立為祖，繼祖為家，反經非聖，昧者不覺。：：」²³其中指涉當時佛教界存在的種種不良現象甚多，但主要是針對華嚴、禪宗和密教之所為而發。宋朝的情形主要則體現在兩個方面：

(1) 在修持實踐上，強調簡捷、速成，使得天台的按部就班、踏實修行的止觀法門受到嚴峻挑戰。唐末五代是南宗禪如日中天的時候，直至宋代以降，那種訶佛罵祖的參禪方式依然是佛教界的主流，僧侶們渴望速成，擯棄循序苦修，自以為忽有所得，去求個印證，便可以「立地成佛」。連文人蘇東坡也指出當時流行的不正常現象：「各宗其師，務從簡便，得一句一偈，自謂了證。至使婦人孺子抵掌嬉笑，爭談禪悅。」²⁴ 知禮也斥責那種「邪解之師，別指一文，立為頓頓義；」而且「不稟師氏口訣，專執一句，即足之者也」。以為只須如此，便足以「直顯心性」。同時，吸取淨土宗的某些做法，形成「禪淨雙修」的發展勢頭。這種形勢對於歷來主張止觀修行傳統的天

台宗來說，壓力不容小覷。

隨著佛教深入民間，大受百姓歡迎的淨土法門及其實踐已成為佛教各家宗派必修的「課程」，包括竭力固守天台原義的知禮，也不得不以懺法（如法華懺、金光明懺、彌陀懺、請觀音懺和大悲懺等）與淨土法門相結合，甚至發誓要以「自焚」的極端方式，以期「畢命自要，庶憑最後之強緣，以作往生之定業」。雖然他的誓言由於受到外緣的強有力制約，未能如願實行²⁵，但這種誓以「往生西方」為期的宿願，加上「結社念佛」的漸次推廣，在整個世俗社會中所起的實際效果，對天台的提振作用幾乎沒有，反而多半是在為淨土法門的弘揚「廣而告之」，以至於天台人普遍以念佛往生為解脫之歸宿。如山外派晤恩坐化前即絕食念佛，寶雲義通以往生極樂淨土為目標，智湧了然臨終，集眾送誦《彌陀經》而至西方世界。至於孤山智圓則更是以淨土為其一生之總結，晚年最後的著作就是《阿彌陀經疏》²⁶。這些所作所為，說的好聽是走「台淨合流」之路，實際是淨土宗的盛行進一步蠶食了天台的地盤，使得天台自身面目更加模糊，終至淹沒於「三教合流」的潮流中去了。

(2) 在教義上，吸取天台和其他宗派的長處，華嚴宗在長水子睿的努力之下，擇取禪學優長，推崇《起信論》，宣揚禪教一致。在其後學時代，又從高麗送回許多《華嚴經》章疏，大

大推動了華嚴的復興。所有這些，使得天台人對宗派的前景感到憂慮，不得不為是否要調整發展方向產生分歧，如前文所述，所謂「山外派」接受華嚴教義的做法，引起與「山家派」多年的爭論，正是這種形勢的反映，外界洶湧澎湃的義學潮流，掩蓋了天台摩尼珠一般的光芒。

結語

儘管在中國佛教宗派中天台宗的理論成果和止觀實踐無與倫比，但是，我國不具備像該宗那樣兢兢業業、踏實修行的主、客觀條件，國人普遍存在畏懼苦行的情緒，且又好高騖遠，因而難以長期吸引天才人物的加入。所以，缺乏理想的傳承人才成為天台發展的致命傷，而止觀修習的逐步喪失，也是出於同樣的原因。當然，台宗在中後期迫於形勢偏重於教理方面發展，更使天台與普通民眾漸行漸遠。

同時，進入唐代之後天台因失去統治者的外護而勢力大衰，複經「安史之亂」、「會昌法難」以及浙江農民武裝的衝擊，還有其他佛教宗派如禪宗、華嚴宗等的無形擠兌空間。所有這些，都使得天台宗未能發揮自身優勢而獲得應有的長足發展，被迫長期處於沉寂狀態。

也許不獨中國為然，人類歷史似乎也一再證明，並將繼續證明，世間最優秀的東西往往只能成為稀缺的「聖物」而受人

膜拜，不可能為大多數人所真正掌握並因此獲益，無論它是物質的，還是精神的，包括宗教。

註：

16. 志磐《佛祖統紀》卷三十九《開皇十三年晉王廣受菩薩戒與智者大師》條。《大正藏》第四十九卷，第三六〇頁中。

17. 宋代志磐《天台九祖傳》卷二記載，唐太宗曾於貞觀二十年七月，詔法華智威禪師補四大師朝散大夫；高宗永徽元年六月，詔天宮慧威禪師補四大師朝散大夫。然而，北宋贊甯《高僧傳》卷六《智威傳》附慧威，並無記載，惟有湛然受皇帝徵召而不赴的記錄。而作為唐代所有帝王詔令彙編的《唐大詔令集》，亦無此說。故志磐此說的真實性，甚為可疑。

18. 贊甯《高僧傳》卷七《晤恩傳》，《高僧傳合集》第二四六——二四七頁，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本，一九九一。

19. 湯用彤《隋唐佛教史稿》第一四〇頁，中華書局，一九八二。

20. 《方等三昧行法序》，《大正藏》第四十六卷，第九四三頁上。

21. 據史書記載，黃巢率部南下進入浙江地區，時在唐乾符五年（八七八）；而北上進入浙江的時間，則在乾符六年（八七

九)。

22. 贊甯《高僧傳》卷七《藏奩傳》，《高僧傳合集》第四五三頁，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本，一九九一。

23. 梁肅《天台止觀統例》，《刪定止觀》附錄，第三三七——三三八頁，「天台藏」，臺灣湛然寺印行本，一九九四。

24. 蘇軾《書〈楞伽經〉後一首》，《東坡七集》(上)第二七四頁，中華書局年印行本，一九六四。

25. 據《教行錄》卷一記載，「師(知禮)年及耳順，乃謂其徒曰：『半偈亡軀，一句投火，聖人之心爲法如是。吾不能捐捨身命以警發懈怠，胡足言哉？』於是結十僧，修法華懺三年，懺滿共焚。」此舉引起學士楊億(九七四—一〇二〇)等人的反對，他致函知禮，提出疑問，並勸其住世弘法。知禮回復作出說明，兩人往返書信前後達數十通之多。後知禮的同參遵式也力勸住世說法利生，影響日大，方才唯「懺」不「焚」。宋眞宗感念其功德，賜號「法智大師」。

26. 參閱志磐《佛祖統紀·淨土立教志》，《大正藏》第四十九卷，第二七一頁中——二八一頁下。

(全文完)

(上接第17頁)

「王宮不住個痴呆，半夜逾城眞怪哉！

苦行六年誰采你，計窮只得出山來。」

湖州道場別浦法舟禪師也題有魚籃觀音讚，不輸給平江善濟禪師：

「月眉斜印海門孤，逐浪隨波不丈夫，

雙手向人提掇處，卻將魚目換明珠。」

而六祖因題「菩提本無樹，明鏡亦非台，本來無一物，何處惹塵埃」偈，受五祖賞識傳衣鉢，黃龍新禪師頌曰：

「六祖當年不丈夫，請人書壁自塗糊，

分明有偈言無物，卻受他家一鉢盂。」

禪宗向來提倡破相、不著一法，因此，金剛經云：凡一切相皆是虛妄。人能著諸相，自然近道。因此，悟道祖師憐憫凡夫衆生，修行時落於相，爲相所縛，不得自在，因此，出於常情之外的動作及文字，便應運而生，若是一般人怎能說出如此之話，寫出如此之偈語。表面上看似乎訶佛罵祖，其實，透過字裏行間，無非讓我們看到眞正的明月。所謂法無定法，契機者是。六祖臨入滅前，留下一偈：「兀兀不修善，騰騰不造惡，寂寂斷見聞，蕩蕩心無著。」修行應當如是，則隨緣自在，不爲外境所惑，則能開發本有佛性，與諸佛、祖同一鼻孔出氣，才知呵佛罵祖也是一法。

是與不是

• 覺蓮

浮峰普恩上座，十歲便出家爲沙彌，十九歲時，忽然念及生死事大，乃奮志尋師，初至大悲寺叩無際首座，請示佛法旨要，無際以「心生則種種法生」之語，簡單地提示他。師當下便有所領悟，而有偈曰：

「返本還源便到家，亦無玄妙可稱誇，

湛然一片真如性，迷失皆因一念差。」

隨後又參訪法舟濟禪師於天寧寺，並把此偈呈給禪師，禪師看後肯定其見地。之後又到烏石峰謁見萬松休禪師，萬松見了他之後，兩人有一段精彩的對話：

松問：「你從何處來？」

師答：「天寧寺。」

松問：「在天寧寺有何佛法指示？」

師遂將在天寧呈偈受濟禪師肯定的經過，一五一十的說了。

？」

松道：「不是！不是！」

師反問：「天寧寺濟禪師明明道是，爲何和尚卻道不是呢

？」

松道：「天寧禪師則是，我則不是！」

師內心狐疑不決，爲何前後兩位禪師一說是一說不是，後來又去參玉芝聚禪師，且把前面的事重說一回，希望聚禪師給個答案。聚禪師聽了卻說：「是與不是，未出常情，二俱喫棒有分。」師即問：「如何是出常情的句？」聚禪師狠狠給他一巴掌，師當下豁然開悟，平日橫在內心的狐疑一時消釋。聚禪師見狀即說：「汝今既然如是，但當善加護持。」並以偈囑曰：

「莫學支流辨濁清，是非盡處出常情，

鐵鞭擊碎珊瑚月，會看東山水上行。」

「心生則種種法生」，師當時一聞即領悟，便有偈可呈，

其偈說得可圈可點令人稱讚，但，後來他又去參學，卻有禪師加以否定，這是什麼道理？真正悟道的人不在乎別人的肯定與否，禪是絕對對待的，是與不是，都與自己佛性不相干，領悟只是知解上的，難免經不起考驗，後來在另一位禪師的巴掌下，才真正開悟，那是親身驗證，而不是知解而已，正如飲水，冷暖自知，這下才真正到家。不管別人說是或不是，都不會狐疑了。從前馬祖座下有位弟子名叫法常，他去參馬祖問如何是佛？馬祖告訴他即心是佛。他即大悟。遂隱居專修去了。馬祖想勘驗這位弟子是眞悟還是假悟，便遣一僧前去問他：「和尚見了馬大師得個什麼便住此山？」他說：「馬大師向我道即心是佛，我便向這裏住。」僧說：「馬大師近日佛法又不一样了。」「作麼生？」「又道非心非佛。」法常一聽感慨道：「這老和尚迷惑人無有了日，不管他非心非佛，我只管即心即佛。」這僧回去說給馬祖聽，馬祖高興地笑道：「梅子熟了！」（法常住在太梅山，意即肯定了法常。）

一般人總在是非得失上計較，唯恐別人說他的不是，學佛的人應知一切盡心盡力，至於是非得失，則可以淡然處之。

呵佛罵祖

呂鐵船居士，當他即將出生時，母親夢見一位有名的禪師來到他家，隨後即生下孩子。呂居士從小便喜歡打坐參禪，常到寺院裏親近空山禪師。有一天，空山問他：「你聽過趙州禪

師的故事麼？」呂居士大聲喝道：「沒有！」空山禪師默然不發一語。在當時很多人都認為這小孩是再來人。

後來，呂居士曾出任江淮都總管，並於蘇州嘉定建永壽寺，方便雲水僧住宿。有一年的達磨忌日，他寫下紀念達磨祖師的詩偈，頗奈人尋味，今錄於后：

「西來不稱梁王旨，西去空攜一隻履，若言妙用與神通，眞正衲僧誰數你。九年面壁尋出場，接得一人又無臂，衣盂連累到盧能，從此葛藤生不已。罪過有彌天，源流無滴水。今朝七百八十六年逢忌辰，那個兒孫不痛徹骨髓，一爐香篆一甌茶，報恩卻是孤恩底，卻把拳頭舉似伊，憐渠已沒當門齒。」

類似這種呵佛罵祖的文字，在禪宗典籍裏隨處可見，如福州雪峰大夢德因禪師作布袋和尚贊曰：

「杖挑布袋走紅塵，底事何曾見得親，業識茫茫無本據，不知開口笑何人？」

又，福州雪峰北山信禪師於佛成道紀念日作頌云：

「六年凍得眼無光，一見明星雪後霜，擔水出山頻喚賣，不知江海白茫茫。」

再，平江虎丘伽堂善濟禪師，題魚籃觀音像讚有云：

「雲鬢濃粧苦強顏，爲他閒事入塵寰，攜來活底無人買，只作尋常死貨看。」

無極觀禪師得法於育王印禪師，曾題世尊出山像曰：

找錯對象

• 三五

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各說各話，永無交際，今日美其言，說是民主多元社會現象。因明之興，就是欲爲「講理」者，受此糊塗困境，訂出一些規則。讓正理得以突顯，邪理被破斥而湮滅。由人類種族差異，受傳統、成見、地域、風俗習慣、文化不同，醞釀出千差萬別的思想，造成無窮的事理爭端，爲害不小。天竺尤甚。

事理爭端，敵我立場分明。也可能見風轉舵，如鱗魚叫人難以捉摸。也可能立場曖昧。最高境界是仁者無敵，這且不言。從俗諦談因明，分立敵自他。立論者，他論者。形立立量，所採用的名詞概念，大體上雙方皆可接受。此初期因明，側重應用邏輯，辯論術方面的規範。

中土因明，多舉以佛教爲自爲立方，以外道爲他爲敵方作例。立量所使用的名詞，如某一方思想有異於普遍認知，要特別加以限制簡別。如虛空一詞，認知分歧甚大，或有或無。入論有兩處，特別在使用「虛空」一詞，作爲有法與喻依時，若針

對「無空論」者，表明真似，衍生以下情況：

一處是敘述因四不成過中所依不成，入論云：

「虛空實有，德所依故。對無空論，所依不成。」

另一處在敘述似同喻過俱不成過中：

「俱不成者，復有二種，有及非有。若言瓶，有俱不成。若說如空。對無空論，無俱不成。」

兩處入論，皆未指出立敵身分。註疏者多根據立量所用名詞，認出立敵身分。

所依不成過，舉虛空實有宗，德所依故因。所用名詞，顯然是屬於勝論所慣用者。對方應是佛教，故「對無空論」指大乘經部。故大疏標出立敵，「勝論師對經部立。」

似同喻俱不成過中，無俱不成，入論未列出宗因，僅出同喻依：「若說如空，對無空論，無俱不成。」大疏依五種似同喻過，能立法不成等過，同用一宗因爲例，入論所舉「如說聲常，無質礙故」爲宗因。大疏兩次提到「對佛法中，無空論者」。

其一以宗因有無四種之四：「四宗因無體無俱不成，即前第二，對佛法中，無空論者。」

其二：「自隨一有俱不成，如外道立：我能受苦樂，以作業故。對佛法中，無空論者。」

無空論者，大疏未提到何家。到前記始出現「對經部師」。

前記云：

「如外道立，我能受苦」至「爲同喻」者；此外道，雖許有虛空。彼自不許虛空受苦樂作業等。自隨一虛空之上，能所立無，名無俱不成。對經部師，彼不許有虛空體，但自許有，名自隨一。（已續86—96上）

如是關於立敵身分標出，應屬無誤，沒有找錯對象問題。

定賓律師對於因明詮釋，常常另有獨特見地，發明新義。此處借其疏來認爲將「無空論者」，指爲佛教經部師，是找錯對象。定賓疏三云：

問：立聲無常，意破聲論，何故乃言無空論？

答：此有二釋：一者，假設論之。因明並是作法之門，不要實有如此比量。第二釋者，聲論本從勝論出。勝論言空是實句義，即言有體。聲論之中，別分諸計，一家計云：聲與聲性，可言是有。虛空俱是無障礙處，聲在中轉。何煩執空之有體性，故亦即名無空師，不要佛法經部宗中名無空論也。

（大正68—552上-12）

此段明燈抄與瑞源記釋大疏皆曾引用。此問答值得料簡討論的，在宗「立聲無常」，與入論兩處，一處宗「虛空實有」。一處宗「如說聲常」，顯然不同。皆無「立聲無常」宗。立宗聲常或無常，將使立敵全部異部。所以主題不同，是不能任意引證。否則，易生混淆，立敵找錯對象。

定賓疏原書，早已不見。後所引用，皆轉自明燈抄與大疏抄。瑞源記所附震旦著撰目錄載：「唐嵩山鎮國道場定賓律師撰理門論疏六卷。」前面所引，是疏中解理門論九句因中一截。正理門論云：

「若無常宗，全無異品，對不立有虛空等論，云何得說彼處此無？若彼無有，於彼不轉，全無有疑，故無此過。」

由有「若無常宗」設計，當然可認定佛教是立者，「意破聲論」，對象是「聲論之中，別有諸計」中的「一家」，「不要佛法經部宗中，名無空論者也。」也屬合理，并未找錯對象。可是入論兩段，其宗爲「虛空實有」、「如說聲常」。與理門「若無常宗」，截然不同，顯然立者爲勝聲二論，前記列出對方爲經部師，也沒有找錯對象。

誰找錯對象，應是後來注疏家們，將賓師解理門「立聲無常」者，移借到引證入論「虛空實有」與「如說聲常」宗上聲。

正念止觀（五）

• 何世亮

五、念死的功德

第二十九聞法功德：「所謂修行念死，第一勝念，所謂念死，以常念死，則懷怖畏，以怖畏故，不造惡業，設見美色，不念分別，聞諸樂音，亦不憶念，若聞衆香，不貪不樂，亦不憶念。」

這樣的人因為聞法的緣故，知道世間的一切皆悉無常，皆無堅固，一切皆苦，一切無我，一切皆空，於是能夠真實見道，對於六道的一切境界，不產生執著，若天界人界，地獄餓鬼畜牲，都無所希望，因此就能解脫一切生老病死之苦。

修行道地經有提到一個故事，來說明念死的功德，可以讓一個修行者專心修道。

從前有一個國王，想要選擇一個賢臣來治理國政，於是他想出一個方法，讓這個人手拿著一個碗，裏面裝滿著油，讓他

走完數里的路，假如裏面的油墜出來一滴，那麼就殺頭，假如能夠完成任務，就任命他為輔臣。

這個人感到十分恐懼，拿著盛滿油的碗，走上七步就有溢出的危險，何況是從北門走到南門，所以他心裏想著，這下子定死無疑，於是他就十分專注油鉢，而不顧其他的事情。

百千衆人圍繞在他的旁邊，批評東，評論西，是是非非，他都無心去注意，只在意碗中的油是否會掉出。

父母兄弟妻兒，諸親屬都跑來安慰他，啼泣號哭，他也專心不顧。

道旁有美麗的女人，傾國傾城，色如蓮花，像貌巍巍，有如切利天的王后，名字叫護利，端正姝好，能唱歌跳舞，但是這個人因為害怕死亡，一心拿著油鉢，志不動轉，也不去觀看。

這個時候，城中失火，燒諸宮殿，及衆寶舍樓閣高臺，大

家奔走，競相走避，恐懼萬分，但是這個人專心持鉢，深恐漏出一滴油，所以也不怕任何火災。

突然之間，風雲密佈，雷電交加，下起了大雨，十分驚怖，但是他也專念油鉢，不聞不問。

最後他走完了全程，而沒有漏出一滴油，國王十分高興，就任命他為輔臣。

這個意思是說，一個人假如能夠時常想到死亡，了知世間無常，努力修行，不管遇到了人生的何種境遇，都能置之不顧，就能達到解脫生死的目標。

第三十聞法功德：「所謂以聞法故，死時不悔，修念死者，若有過起，則能速斷，若三種垢，貪瞋痴起，生死因緣，以念死故，則能斷除，以斷三垢，不生不死，不退不出，無有異法，能斷此法，以得聞法功德力故。」

有一位女士，她五十歲罹患了癌症，感到很驚慌：「怎麼會這樣呢？為什麼只有我得到這樣的病，我以後要如何生活下去呢！」

我告訴她事實：「在五十歲左右的年齡，已經有接近二成的親友們離開了世間，有的罹患肝癌、有的肺癌、骨癌、腸癌、子宮癌，有的是中風、腦瘤、血管破裂、半身不遂，有的是意外死亡。」

生老病死是人生必經過程，但是人們都是用各種不同的方式來逃避它，直到有一天自己面臨了生死關卡，還是不願面對這個事實。

假如我們能聽聞佛法，即能提早了解生老病死的現實，事先有個心理準備，就能明白人生中重要的任務，不致於對世間的功名利益產生貪著。

從前有一位農夫，他耕種一塊小田地，工作辛苦，賺錢不多，於是他就向神佛祈求，希望能給他更大的土地耕種，才能獲得更多的財物。

有一天，神明出現了，告訴他說，只要他走到的地方，都可以成為他的土地。

這位農夫十分高興，就開始行走，得到很大的土地，應該足夠他的需要了，但是他又想到將來年老之後，需要有錢供養生活，於是他開始跑了起來，得到更大的土地，但是他又煩惱到，將來生病的時候，需要更多的資金以照顧身體，於是他跑得更快，希望獲得更多的土地，最後累倒了，死了。

這就是一般人的人生寫照，不知自己生命能量的有限，卻貪心去追求無限的財勢，到最後一切皆空。

第三十一聞法功德：「所謂死時，心不悔恨，若得聞於正法之義，行善業故，於命終時，心不生悔。」

以心淨故，血則清淨，血清淨故，顏色清淨，臨命終時，將可往生善道，有白光明可愛天處，或生於四天王天，或生於夜摩天，或生於兜率陀天，或生於第六他化自在天。

以心清淨故，得增勝處，如是一切，皆由聽聞佛法，才有這樣的功德。

第三十二聞法功德：「以聞法故，終得涅槃，聽法功德，於一切功德，最勝最上，以聽正法，修習增長，如說修行，如實成就，其人決定，能斷煩惱，到於涅槃。」

當時釋迦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說法，城中的人民爭相前往聽法，城中有一位盲婆羅門，坐在街道的旁邊，聽到許多人匆匆走路的聲音，就問行人說：「這麼多人一起走路，是要到什麼地方呢？」

行人答說：「你難道不知道嗎？如來出世，此難值遇，今在此國，敷演道化，我等欲往聽其說法。」

這位婆羅門因為眼睛盲了，所以他的耳朵發展出一套辨別人性的聲音，衆生之中有八種聲音，可以知其相貌及命運。

一者鳥聲，二者三尺鳥聲，三者破聲，四者鷹聲，五者鼓聲，六者雷聲，七者金鈴聲，八者梵聲。

所謂鳥鵲的聲音，就是說這樣的人秉性不良，志不廉潔，不知報恩。

所謂三尺鳥聲者，性情凶暴，喜歡傷害別人。

其破聲者不吉，男作女聲，女作男聲，這樣的人貧窮下賤，福報短淺。

其鷹聲者，親友很多，生活忙碌，跑東跑西。

鼓聲的心喜歡與人辯論，有才華，將來必為國師。

雷聲的人有智慧，很會分析事情，對社會的教化，可以負起很大的責任。

金鈴聲的人是大富之人。

其梵聲者，福德很高，若在家者，作轉輪聖王，出家學道，必得成佛。

於是盲婆羅門就向行路人說：「我能識別別人的音聲，若實是佛，當有梵音。」

行路人就帶著盲婆羅門到佛陀說法的地方。

當時佛陀正在說法，梵音具足，深遠流暢，婆羅門聽到了之後，歡喜踴躍，兩目突然睜開，恢復光明，看到了釋迦佛紫磨金身，三十二相，明朗如日。

佛陀為之說法，婆羅門即破二十億罪業，得須陀洹果，獲得慧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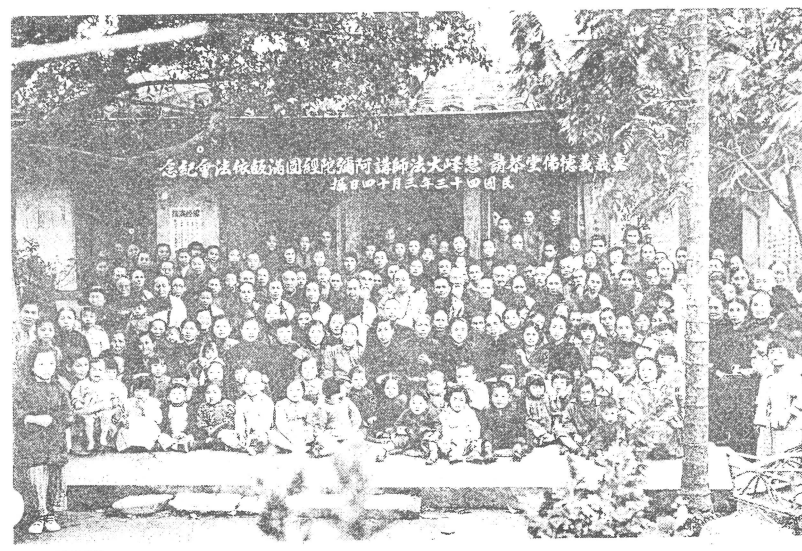
由此可見，聞法功德，終能獲致究竟涅槃。

（待續）

慧峰上人年譜（九）

▲明了

（三）四十三年三月十四日上人於嘉義義德堂講彌陀經圓滿之留影。



（四）四十三年十月五日新竹縣獅頭山元光寺上人受聘傳授千佛大戒之尊證和尙留影。



民國四十四年（一九五五）乙未，上人四十七歲。

農曆正月十三日，高雄縣阿蓮鄉光德寺舉辦彌陀佛七（註一），由上人爲主七和尚，參加者有懺雲法師、律航法師、方倫居士和鍾石磐居士等，爲台南結七念佛之較早期者。

上人佛七開示法語：阿彌陀佛無上醫王，巍巍金相放毫光，

苦海作舟航，九品蓮邦同願往西方。

四十四年春天上人與煮雲法師（註二）在台南赤崁樓的康樂台，每天講二小時又四十五分鐘「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這個題目。煮雲法師說外省法師剛來台弘法時，不只本省佛教徒不肯容納，就是外教徒也經常給予威脅。上人就會經收到基督教寄的無頭信，裡面劃有一支手槍，所謂：「內憂外患」就是我們當時的寫照。

講「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是由煮雲法師主講，莫正熹老居士寫黑板，李至剛居士做筆記，李邦魁居士當翻譯，高慧芬小姐負責宣傳。那時每晚聽衆約有五千人之多，可說人山人海，且都沒有椅子可坐。眼看著這種盛況，上人與煮雲法師都非常興奮，法師也一天比一天講得好，上人利用空暇到處打轉，看看是些什麼人來聽。事後，上人告訴我，會場中一排就有七位基督教的牧師在聽講，其中兩位是上人在東北傳教師講習班的同學。起初上人剛到台南時，這兩位同學也在

台南，每次見到上人穿著破舊，就取笑他說：「窮和尚不要當了，來跟我們做牧師好了。」這次，在會場和上人相遇，就瞪著眼睛，指著上人問道：「窮和尚！您到那兒找來的和尚，把我們罵得無法開口。」聽了，我們兩人都哈哈大笑。

（煮雲：悼老友·憶往事。《慧峰上人紀念集》頁99）。

四十四年（一九五五）五月份佛教要聞記：

台南湛然精舍慧峰法師特邀朱斐居士，乘編務餘暇，於上月（四月）十五日南下，十六日開始，每晚假赤崁樓旁之康樂台，舉行講演及放映幻燈片三天。第一天由樓永譽居士講「佛法與科學」，講畢放映西遊記幻燈片三卷；第二天由朱斐居士講「只有這條路」，講畢放「釋迦傳」三卷；第三天由陳樹根居士講「學佛六難」，講畢續放「釋迦傳」三卷。講演及幻燈片說明，均由李邦魁居士擔任，每晚聽衆約二千多人，小朋友就佔三分之一。（《弘法資訊》22卷，第四期）。四月十七日，上人特請菩提樹雜誌主編朱斐居士蒞南舉辦佛學演講大會，地點在赤崁樓康樂台，聽衆累計近萬人。

六月十四日，上人於湛然精舍附設群英補習班及幼稚園一所。六月十五日，上人囑湛然精舍信徒皈依章嘉大師，並舉行皈依典禮。

八月台灣藝術家楊英風居士爲湛然精舍雕塑佛像一尊，立於

頂樓，面向西方。

註一：佛七

由日課念佛，連續七天。修淨土宗者，往往集眾限期念佛，成一七日，或多七日以收剋期取證之效。是謂佛七道場。七期中或每日規定幾枝香，或換班晝夜不斷。規定幾枝香之佛七，須視時間之環境而定。儀式亦多種，印光大師說：須於晨朝向佛禮拜畢，先念《阿彌陀經》一遍，往生咒三遍畢，即念阿彌陀佛身金色，八句讚佛偈，念偈畢。念「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阿彌陀佛」。隨即但念「南無阿彌陀佛」六字，或一千聲，或五百聲，當圍繞念。若不便繞，或跪，或坐，或立皆可。念至將畢，歸位跪念觀音、勢至、清淨大海衆菩薩，各三遍。然後念淨土文，發願迴向往生。念淨土文者，令依文義而發心也。若心不依文而發，即成徒設虛文，不得實益矣。淨土文畢，念三歸依，禮拜而退。此為朝時功課，暮亦如之。

若欲多多禮拜者，或在念佛歸位之時，則拜佛若干拜。九稱菩薩，即作九禮。禮畢，即發願迴向。或在功課念畢禮拜，隨己之便，皆無不可。但須懇切至誠，不可潦草粗率（示修持方法）《印光大師全集》。台灣佛教朝暮課誦列有靈巖山課本之佛七儀規供參考。可見靈巖山佛七儀規有其標準

與權威，足以行之。

日課念佛，即以稱名念佛作為每日的課程，如道綽法師每日以稱名七萬遍為日課，善導大師於撰述《觀經疏》時，日誦《阿彌陀經》三遍，念「阿彌陀佛」三萬遍，稿成之後七日間誦經十遍、念佛三萬遍。此為日課念佛之濫觴，可謂始於《阿彌陀經》之「一日七日執持名號」，以後即以《般舟三昧經》〈行品〉的「別時念佛」等。天台宗採用《般舟經》所述佛立三昧，長時念佛作為常行三昧的一課，而淨土宗則以一向專念作為日常行儀。如道綽法師一有餘暇即口誦佛號，且以一日七萬為限，聲聲相注，以弘淨業，又勸人以念珠、小豆等計算念佛的次數。據迦才《淨土論》卷下所述，但能念佛一心不亂，得百萬遍者定得往生。善導的《觀念法門》說，月別四時一心稱名得一萬、二萬、或誦經滿十萬遍者可得五種增上緣，現生歿後有功德利益。依《新修往生傳》所載，善導大師教化道俗，日別稱名一萬五千至十萬遍者及得念佛三昧往生者，其數無可計量。

註二：煮雲老法師（一九一九—一九八六）

江蘇如皋人，俗姓許。法名實泉，字醒世，號煮雲。年十九，依參明法師披剃出家。二十三歲於南京攝山棲雲霞寺從若舜法師受具足戒，繼而肄業於該山律學院，旋入鎮江焦山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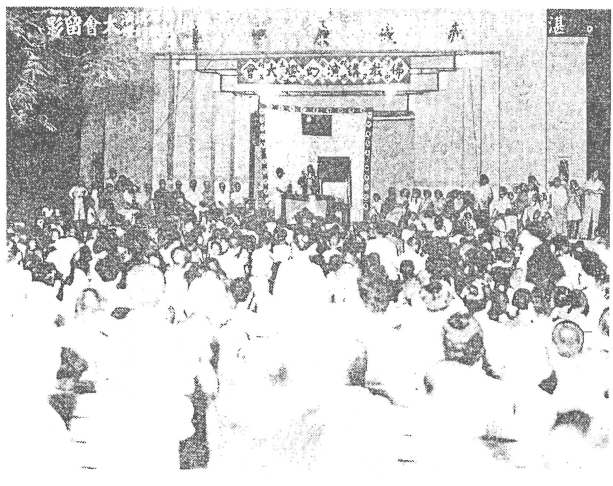
學院，再進上海圓明講堂。民國三十九年隨國民政府來台，受任為醫院佈教師。又鑑於台東、花蓮、澎湖等偏遠地區，聽聞佛法之機緣較少，乃率領弟子深入台、澎各鄉鎮，弘法說教，故贏得「愛國僧人」之雅譽。此外，曾多次出國，或出席世界僧伽會議；或朝禮佛教聖地印度；或隨團出國，宣慰海外僑胞，促進國際友誼。足跡遍及東南亞、東北亞，乃至北美洲等地。

(一) 古曆正月十三日於高雄縣阿蓮鄉光德寺結彌陀佛七，上人為主七和尚圓滿日留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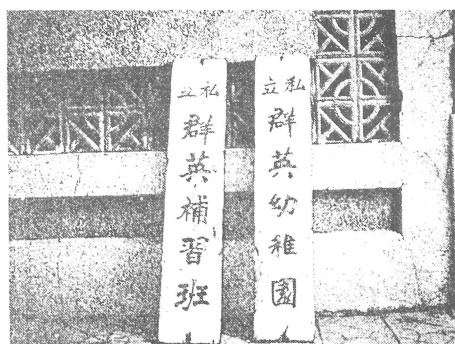


法師曾任中國佛教會理事、佛學院教師、教務主任、院長、戒場戒師、雜誌編輯及發行人等職，所創道場有鳳山佛教蓮社、台中縣蓮華山護國清涼寺（一九八三）及清涼寺淨土專宗學院（一九八五）等處。此外，又大力推動「精進佛七」，對台灣淨土法門的普及，有一定程度的影響。著有《南海普陀山傳奇異聞錄》、《金山活佛》、《佛教與基督教的比較》、《煮雲法師演講集》等書。

(二) 四月十七日上人請菩提樹雜誌朱斐居士蒞南弘法留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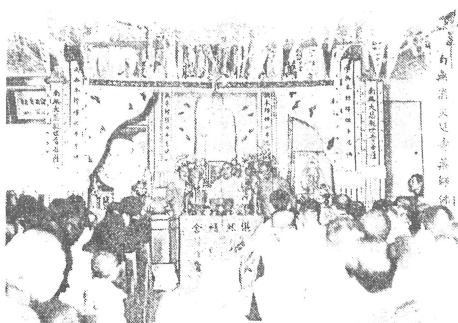
(三)上人於湛然精舍創辦群英補習班與群英幼稚園，圖為木牌與學生。



(五)上人授信眾三皈依留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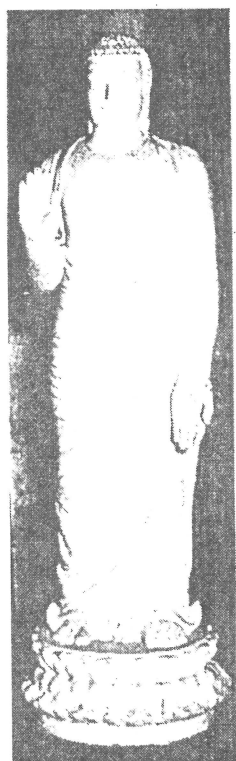


(四)六月十五日上囑信眾皈依章嘉大師並請四十五年三月二十五日主持落成典禮留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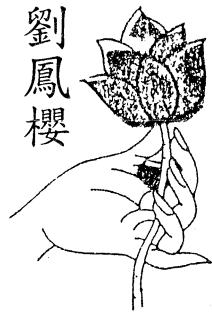
(六)八月台灣藝術家楊英風先生為湛然精舍雕塑的佛像。

現供奉湛然寺佛亭彌陀佛相



媽媽的往生（二）

● 劉鳳櫻



一路好走，往生淨土。

當時的情形是這樣的：凌晨時分，加護病房發出病危通知兩次，要求家屬進去病房了解，當時在場的唯一家屬就只有我，因已有心理準備，雖有些沉重，但很篤定，巧的是，這時老師來電關心媽媽的病況，讓我對自己更有信心，信仰讓我產生莫大的力量，我知道這一刻起，八小時之內對媽媽太重要，必須讓她清靜，安然往生。在這個節骨關頭，我反而沒有哭，陪同我的溫大姊，卻傷心的淚流不止，全身無力的癱在家屬休息室，她照顧媽媽已有感情。當第一次發出病危通知時，我想立刻辦出院，她一直阻擋我說：「讓媽媽決定，讓媽媽決定。」

意思要等到媽媽真的斷氣，我知道她已無法面對這殘酷的事實。這時，我已用電話通知家人，二哥、二姊、二姊夫從苗

栗趕至長庚醫院，病房發出第二次病危通知，剛好他們到來，辦理各種手續後，我和二哥隨著救護車陪媽媽回家，護士小姐一直用手壓氧氣罩，希望留一口氣讓媽媽到家往生。我一路大聲念佛一個多小時，念佛之切，懇求之誠，想上天有知，應該也在感動落淚，不知道媽媽能放下多少，感召佛力多少，不管如何，我只想著，我必須盡力的念，這也就產生一種無法形容的情感與力量，誰說情感一定要大聲哭號，誰又能了解忍住悲傷後的堅持，有多麼深廣的沉重。真如劉禹錫的《竹枝詞》所說的：

「東邊日出西邊雨，道是無情卻有情」。

到家時，葬儀社已把媽媽的靈堂佈置好，家人及部分熱心鄰居在安靜等候，之前我已叮嚀家人不要在媽媽的身邊哭泣，

以免她因放不下而使靈魂受挫，家人都很配合。鄉下深夜的沉靜、在生與死的交隔時刻、生命意義為何？向人類心靈深處再次提出嚴苛的戰書，人類永遠只是舉降旗，因為誰也戰勝不了肉體的死亡，這時氣氛顯得異常凝重，四周似乎籠罩著一層死神的羅網，大家連呼吸都非常小心翼翼得接受這場一再重覆的人生悲劇，護士小姐要我向媽媽說：

「媽媽，我們到家了！」

之後，依照習俗，替媽媽簡單的擦拭身體，換上漂亮的壽衣，因媽媽身上有插管，拔開後避免大量出血，護士要求我一手壓傷口，一手壓氧氣罩，我怕媽媽因翻動身體疼痛而生起噁心，便在旁邊一再安慰說：

「媽媽，忍耐一下，要穿漂亮一點，去見佛祖。」

「媽媽，我們已經盡力了！」

「妳不要怕，跟著最强的佛光去，我們會陪著妳，不要怕。」

這是生者對往生者最後的叮嚀與祝福，人要死亡，靈魂要脫離肉體，跟著生命種子識一起的耳識，是最後離開肉體的，我相信媽媽聽得到，據說，中陰身（即靈魂）此時很慌亂，讓死者提起正念很重要。等一切就緒，護士拉著我大哥的手拔管，我們子女們向媽媽跪別，這一刻，我跪著情不自禁的將雙手

舉高，向媽媽深深一拜，且脫口而出說：

「謝謝媽媽的養育之恩。」

講完之後，我才意識到自己語帶哽咽，媽媽真的走了。人間悲劇，悲劇人間，又誰得了啊！這時我忽然想起南太老師懷瑾先生入峨嵋山閉關的兩句話：

「了了時無可了，

行行行到法王家」。

這一夜，大家都沒睡，香火一根接一根，紙錢一夜燃燒，大家無從交談，對於生命的結局，只有無言以對，念佛機的佛號聲不斷，稍稍減輕了大家的愁緒和無依。老師（張教授尙德先生）一早來電，將在八點率達摩書院的道友們，為媽媽念佛，媽媽還算是有福之人，張老師的聖德、功夫、行願為人欽佩，我從內心深處感到欣慰與感謝。

不可思議的事

一早，天氣顯得陰沉，天色異常晦暗，最後落下一陣小雨，媽媽的靈堂未搭好棚子，飄雨會打到香爐，是有些令人著急。

老師及道友們準時到來，他要家人不要哭，一起為媽媽念佛聖號，老師虔敬的念著「阿彌陀佛、阿彌陀佛……」，佛號聲聲響亮慈悲，句句願力殷切，大約五分鐘後，老師向媽媽說：

「恭禧！」

她真往生淨土了。

老師剛離開不久，本來轉晴的天氣，突然間雷聲大作，昏天暗地，大地颳起一陣來勢洶洶的狂風暴雨，就像龍捲風，因為來得突然、猛烈，使人覺得怪異與手足無措。一陣又一陣狂風，掀開放置媽媽遺體的禮帳，蓋在媽媽臉上的紅紙，也一再被吹落下來，這場風雨的神奇怪異，前所未見，令人驚懼，我和二姊一次又一次的合力將紅紙蓋回去的同時，二姊說：

「是不是老師來念佛感應才會這樣？」

我沒有答話，我也不知奇異的現象，究竟示現什麼！

念佛機的佛號一直未斷過，一早來上香的人潮絡繹不絕，治喪的禮節和各種事情的安排也很多，點香、答禮、泡茶、接待親友……：一家人都很忙。對於容易悲號的親友，我們都會給予婉阻，從媽媽往生後，一直未有如法的干擾，我很擔心影響媽媽往生淨土，我和姊姊們、嚴格把關。

還好，感情深厚的姑媽們，下午才到，這時離媽媽往生已超過十幾個小時，她們姑嫂相處融洽，平日婆婆媽媽了將近一個世紀，媽媽嫁過來時，她們還是小孩，如今彼此年過古稀，號哭是她們對生命無常的表達方式，是哭已還是哭人，她們也

不是很清楚。認命是她們的美德，歲月無情，凡事都將遺忘，反正哭完，日子還是得過，悲與喜的人生，她們對生命只是接受從不懷疑。

就在這些人來人往中，既是同事又是道友的惠玲來了！她拿了一封信，信封內是老師親筆寫的話，她說老師打過數次手機，我未接通，因為重要，所以要她專程送給我，真是令人感動。話的內容是：

「鳳櫻：令母很難得的，已往生淨土了。當時我一邊念佛，氣（炁）機不斷往上提升，幾乎要脫離身體。這種力量真是不可思議，我為你母祝福，且為此妙境而高興。尙德2009、4、20、為劉母念佛後」。

看完信後，我高興得擁抱惠玲，我多日來的壓力全部釋放，生命的出口，前途一片璀璨。我也歡天喜地得拿信給我大哥哥，解釋老師的意思，他只說：

「當時老師在念佛時，我看見老師雙手一直往上升，我以爲念佛應該這樣。」

應驗了老師說的情形。

經書上說：

「佛是真語者、實語者、如語者、不異語者、不誑語者」。

老師豈能說謊，要背因果的，何況他已是證道的聖者（在一代禪師南公懷瑾大師門下證道，老古出版社的《懷師》一書中，有老師寫的「天下第一翁」中有記載，達摩書院的匾額，也是太老師親跡、以表示對老師的印可，可見道門之嚴謹與傳承之重要），加上跟隨老師多年，對其知識、功夫、行願，有些學習和體會，因此老師的話，我是百分之百的相信。

老師事後跟我說，那場奇異的風雨，是因念佛感應到佛菩薩，還說我的母親過去世應該是修行人，才有如此殊勝的因緣，當然老師的功德力加持，佔了很大的因素，謝謝老師。

冰凍了十多天媽媽要舉行大小殮，退出冰鎮後的媽媽臉頰有些泛紅，形貌和祥，比病時好看許多。二姊的女兒，在七七內曾夢見我媽媽（她稱阿婆），夢中她和一些親友參觀媽媽的新處所，她現在住的環境風景非常優美，房子金碧輝煌，大家要回家時，坐船渡過河水，媽媽在岸邊，笑嘻嘻的向大家揮手告別，這些情景似曾相見，彷彿是《阿彌陀經》所描繪的西方世界，外甥女根本不知佛法，也不知道有《阿彌陀經》，從她嘴邊說出，我相信「如此，如此」。我聽了很高興，對佛法的信仰，就更加篤定了。

眼淚

大凡人面臨親人離世，哭泣流淚是難免的。在這次面對媽媽的往生中，讓我親證到哭泣流淚，可分為四種：

第一是不捨之淚，對親人的思念，昨是今非，對景觸情的感傷與留念。例如，在守喪期間，二哥頻頻翻開禮帳，打開遺

體冰箱的燈，一再的瞻仰母親的臉龐說：「現在不看，以後沒得看。」，那種場景，令人唏噓。記得兒女一同送的花籃，放置母親的靈堂，我們在卡片上寫著：

「母訓難忘」

看著自己的名字，眼淚不由自主的簌簌而下，時光倒流，早年家境不佳，父親較率性，想到母親爲了拉扯兒女長大成，吃苦忍耐與委曲求全的艱辛，真是情何以堪。

第二是被感染的，看見親人哭，多生累劫的因緣，感情互爲牽扯，大家越哭越傷心，情執的業力真可怕。

第三是對生命起始、輪迴、歸宿無奈，所產生的眼淚，心裡很悶，不知所措的無力感，「怎麼辦？怎麼辦？」又不能辦，心理上不能接受事實，但又必須面對事實，難怪陳子昂的詩說：

「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

念天地之悠悠，獨愴然而涕下。」，

既哭人又哭己，更哭天地，哭死也難得有解。

其次是對人性的執著，流下憐憫之淚，世事如麻，你爭我吵，張三要這樣，李四要那樣，夾在兩邊之間，有苦難言，難怪在佛經裡有常啼菩薩爲衆生的愚癡，永遠啼哭不已。佛陀在菩提樹下，觀明星開悟後說：

「衆生實至爲可憐憫者。」，

又說：

「衆生皆具如來智慧德相，只因妄想執著不能證得」。

因此，真正學佛，才能解脫生死。

（待續）

病中作

宗泐

身老那堪病更纏，小齊欹枕祇高眼。
階前秋雨連三日，籬下黃花自一年。
摩詰不知除病法，嵇康空著養生篇。
尚方再賜千金藥，慚愧皇恩下九天。

和程續古秋日見過兼次韻

宗泐

上方高處古禪關，一曲清溪萬疊山。

湛然詩鈔

一三一

松樹不嫌僧共老，菊花應笑客能閒。
西風岸口孤帆轉，落日林邊獨鳥還。
一自兵餘行樂少，且須今日盡歡顏。

入櫟山寫呈無極老禪

宗泐

干戈擾擾客難禁，避地來依碧嶂深。
亂裏獨驚浮世事，難中多見故人心。
千章古木群峰合，一徑長松十里陰。
更欲移茅入重崦，白雲無路可追尋。

送憲上人歸臨海龍華寺

宗泐

菊花開日問歸舟，三載錢塘已倦游。
舊業池臺因夢去，異鄉風土為誰留。
白雲山寺楓林晚，黃橘人家海岸秋。
珍重而翁好懷抱，幾時同倚夕佳樓。

送福長老

宗泐

五載西行同苦辛，扶持老病最慎真。

湛然詩鈔

一三二

千山雨雪獨騎馬，萬里沙場不見人。
京國歸來天闕近，鄉閭去建法幢新。
今朝相見仍相別，目斷孤雲碧海濱。

次見心韻送濟上人歸省

萬金

苦學不耽春月眠，思家卻泛春江船。
褰衣遠道草頭露，濯足故山花下泉。
黃鵠方懷少年志，白雲偶賦歸來篇。
再看入室領玄旨，何限天香浮月邊。

九十八年九月份會務報導

(會訊第337期)

捐款芳名錄

(總計 陸萬叁仟肆佰元整)

陸仟元：胡富賓

叁仟元：劉鎮誠

壹仟元：月薪

傅冠智

邵祺堯

柒佰元：徐鈺銓

伍佰元：道益師

瑞展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李慧玲

吳燕靜

吳政益

陳永漢

謝孟哲

洪桂莉

顏高龍

肆佰元：許雀芬

叁佰元：李宗仁

貳佰伍拾元：

貳佰元：證義

林美辰

吳新長

陳清瑞

侯梅雪

郭阿英

謝幸芬

葉曉源

蘇綉花

宏益師

悟徹

林吉利

徐淑媛

徐貴美

度小月

李雪梨

黃鈴心

傅冠盛

吳卓英

吳建志

吳燦輝

吳謝錦治

吳淑燕

張榮富

宋淑真

陳羿宏

陳文宗

洪秀宏

高淑惠

方宏鍊

宋金良

宋孟霖

宋沛玲

林世豐

林春珠

吳美樺

李靜蓉

張鏢淙

王昱絮

王建宗

王延銘

黃炳文

葉暉

盧貞吟

辛翌綸

羅競生

許素月

余昭瑤

趙益欽

趙振豪

邱昱誠

康榮忠

鍾耀諒

鍾佳賸

鍾明忠

鍾茂仁

姜進榮

周慧萍

侯鈴朱

蕭志哲

侯坤隆

蕭依慧

郭智珠

陳儀潔

陳柳朱

陳樹剛

陳紫雲

陳國華

陳寶蓮

陳奕誠

陳儀婷

韓麗玲

韓慧玲

陳其彬

侯坤成

郭燦榮

鄭清蓉

張靜芳

張凱韋

張意慈

張景富

韓孝宗

韓孝恩

陳宗宏

韓立銘

鄭婷方

李淑珍

黃思涵

吳臣富

林連俤

鄭清蓉

張靜芳

張凱韋

張意慈

張景富

韓孝宗

韓孝恩

林融唯

林盼

黃炳文

黃思涵

吳臣富

林連俤

鄭清蓉

張靜芳

張凱韋

張意慈

張景富

韓孝宗

韓孝恩

宋孟霖

宋沛玲

宋佩庭

韓立銘

鄭婷方

李淑珍

黃思涵

吳臣富

林連俤

鄭清蓉

張靜芳

張凱韋

張意慈

尤秋英

柯美蘭

洪桂昭

洪貴玲

許瑞吟

壹佰元：阿彩

趙偉翔

趙珮芸

邵蔡昇

鍾瀚禧

李孟偉

陳錦霞

李孟鴻

洪老連

洪振銘

洪振銘

洪振銘

洪振銘

壹佰元：阿彩

趙偉翔

趙珮芸

邵蔡昇

鍾瀚禧

李孟偉

陳錦霞

李孟鴻

98年9月份收支明細表

收	上月結存	\$127,414	90
	本月收入	\$ 63,400	00
入	收入總計	\$190,814	90
支	教育文化支出		
	福田雜誌第279期印刷費用	13,800	00
	福田雜誌封面(4期份)	13,600	00
	福田雜誌郵寄費用	4,982	00
	劃撥代金手續費	85	00
	供養法師(他寺)	6,000	00
出	濟助支出		
	郭文明	5,000	00
	吳策英	5,000	00
	楊筱涵	5,000	00
	陳榮俊	5,000	00
	邱炳煌	5,000	00
	蘇文宏	5,000	00
	支出總計	\$ 68,467	00
	本月合計	\$122,347	90
	收支比較	108%	

會長：顏高龍

副會長：孫申娥

會德功福田寺湛然



9月份救濟事蹟

1. 郭文明先生：住高雄縣旗山鎮鯤洲里中洲路一〇八號，四十六歲。皮下血腫出血、凝血功能異常、血小板低下，目前生活無法自理，由案母照顧中；案父則於五月時已因相同疾病過世。因案主年輕時投資失敗，已用去案父母之積蓄，案父住院時因經濟中斷且後續之喪葬費用目前負債超過百萬，家中之蕉園也被八八水災淹沒，故家中經濟十分沉重，本會協助其醫療費用伍仟元整。

2. 吳策英女士：住南市中華西路一段四十巷一號一F，五十三歲。案主二十年前已因精神疾病住院三個月，但因病識感差，不配合，故無身心障礙手冊。雖有結婚但分居中，育有二名子女，但因案主易懷疑他人，故子女關係疏離，案子由大姐及二姐扶養，案女則由案夫扶養，目前多由二姐照顧，但工作經常中斷收入並不穩定，此次案主因直腸癌手術住院，已對案家造成經濟上之負擔，故本會協助醫療費用伍仟元整。

3. 楊筱涵小姐：住南縣官田鄉渡頭村渡子頭一五二號，二十二歲。罹患糖尿病、視網膜病變及重度憂鬱症，案主去年畢業曾打工過，今因疾病已中斷，目前僅賴祖父及叔叔照顧，案父母已離婚，案父今入獄中；案母則有另嫁他人且經濟也不佳。因疾病關係，案主想自殺，擔心會加重親人之經濟負擔，且日後可能需至安養機構安置，故已轉介慈善機構，本會並協助醫療費用伍仟元整。

4. 陳榮俊先生：住南縣永康市勝學路二六九巷二號，四十八歲。罹患膽管癌，本為貨車司機，雖工作穩定但收入並不高尚須支付房貸，案妻則為衣服代工，收入僅幾仟元僅補貼家用而已。因案主及案妻娘家可支援系統幾乎沒有，今已陷入困境，故本會協助醫療費用伍仟元整。

5. 邱炳煌先生：住南市安中路二段三〇六號，五十九歲。罹患膽管炎、蜂窩性組織炎，已離婚，育有三名子女。因案主之前曾入獄，出獄後雖與子女同住，但已有疏離感。雖自認疼愛孩子，但孩子並不理他且目前也都失聯，手足間也是關係疏離無法聯繫，所以目前都無人可決策及照顧，故本會協助其偉材費伍仟元整。

6. 蘇文宏先生：住南市中華西路一段二巷四號四F，五十歲。罹患擴大型心肌病變併心臟衰竭，結二次婚，第一次婚姻育有一子，第二次婚姻未有子女；案妻為香港籍，無業且不會騎機車。因之前之工作收入持平，故無積蓄，且因之前曾因生意失敗無力償還，致使也沒有加入勞保、國民年金，健保費也積欠三萬多，日後須換心恐無法工作，故本會協助其醫療費用伍仟元整。



湛然寺勸石茅蓬（在左鎮）

• 贈 閱 •

■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五日出版
佛曆三〇三六

■ 發行人：雲 庵

■ 電 話：(06) 2 2 2 8 5 1 8

■ 傳 真：(06) 2 2 1 6 2 6 7

■ E-mail：Chanjan.kuochue@msa.hinet.net

■ 郵政劃撥：0366921~4 福田雜誌社帳戶

■ 社 址：台南市70050忠義路二段38巷8號

■ 印 刷 廠：先進印刷社(台南市育樂街115-1號)

■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局版臺省誌字第991號

■ 中華郵政南台字第267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交寄